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百一十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子公司杭州夏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夏宇房产”）注册资本金至3,000万元，其中公司以自有及自筹资金对其增资1,400万元，杭州淇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淇都”）对其增资1,500万元。增资完成后，夏宇房产的注册资本金将从100万元增至3,000万元，公司与杭州淇都各持有其50%的股权，夏宇房产仍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百一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二、交易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淇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4MA2AY1E74Y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富春路789号901室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俞建午

经营范围：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杭州淇都和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夏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9年6月4日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社会统一代码证：91330102MA2GMTBJX8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平海路6-8号三层302室

经营范围：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房产中介，承接室内外装饰工程，工程技术的技术咨询；销售：建筑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本次增资前，夏宇房产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增资完成后夏宇房产的注册资本金将增至3000万元，公司与杭州淇都各持有其50%的股权，夏宇房产仍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系公司拟与杭州淇都达成合作意向，未来将开展合作，互惠共赢。本次对外投资行为是公司经营管理层在当前市场状况下并充分考虑了风险因素的基础上进行决策的，但由于宏观经济存在不确定性，房地产行业具有周期性波动且房地产项目开发周期较长，因此公司上述投资行为亦存在投资回报率不及预期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百一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7日